

平行检验记录表

工程名称: 66kV 53552mm<sup>2</sup> 10kV 配电线路 编号: YH2-Y88-00

检验对象分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工序	
检验对象基本信息	设备	设备名称	电容器	设备型号规格	SM2000-30KTL
		生产厂家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安装位置	10kV 车间 排架间
	材料	材料名称		材料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使用部位	
	工序	工序名称		实施单位	河北华能
		其他			
序号	检验项目	质量标准	质量检验结果	备注	
	电容器安装				
1.	外观检查		合格		
2.	紧固件检查		合格		
3.	接地检查		合格		
4.	外观检查		合格		
检验结论		合格			
检验仪器及编号					
检验人员	朱有敏	检验日期	2017年6月20日		

填写、使用说明

- 平行检验的对象基本分为设备、材料、工序三大类，如属设备方面的检验项目，在设备前的口框中打√，并在下面“设备”的相应栏目中填写有关信息，其他“材料”和“工序”栏目中打斜线即可。如属材料或工序方面的检验项目，依此类推填写。如有些检验对象不好明确区分是否属于设备、材料、工序时，按工序填写，有关基本信息可填入“其他”栏目中。
- “检验结论”填写检验后得出的最终结论，一般为合格或不合格。
- 本表主要用于监理单位或委托专业检验单位现场检验后无正式检验报告的情况下使用，如委托专业检验单位检验后出具有正式检验报告，以该正式报告为准，不再填写该记录表。